

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－待議事項

「個案協查機制」

關於循「個案協查機制」要求辦理的個案分類數字，廉署並沒有這些統計資料。至於按機制向最高人民檢察院（高檢）／廣東省人民檢察院（廣東省檢）和澳門廉政公署（澳廉）要求協助的相關檢控和定罪數字，詳情見表 1 至 3.

表1

2011 至 2013 年廉署循「個案協查機制」向高檢和廣東省檢要求協助個案的相關檢控和定罪數字

年份	廉署向高檢 提出要求	廉署向廣東省檢 提出要求	仍在調查 的個案宗數	已提出檢控 的個案宗數	被檢控人數	被定罪人數	候審人數
2011	10 次	21 次	3 宗	10 宗	36 人	23 人	7 人
2012	11 次	25 次	9 宗	16 宗	33 人	14 人	11 人
2013	12 次	27 次	16 宗	6 宗	13 人	0 人	10 人
合計	33 次	73 次	28 宗	32 宗	82 人	37 人	28 人

表 2

2011 至 2013 年

廉署與澳廉循「個案協查機制」要求協助的數字

年份	廉署向澳廉 提出要求	澳廉向廉署 提出要求
2011	9 次	2 次
2012	4 次	2 次
2013	5 次	2 次
合計	18 次	6 次

表3

2011 至 2013 年廉署循「個案協查機制」
向澳廉要求協助個案的相關檢控和定罪數字

年份	廉署向澳廉 提出要求	仍在調查的 個案宗數	已提出檢控的 個案宗數	被檢控人數	被定罪人數	候審人數
2011	9 次	2 宗	3 宗	4 人	2 人	1 人
2012	4 次	3 宗	0 宗	0 人	0 人	0 人
2013	5 次	2 宗	1 宗	2 人	0 人	2 人
合計	18 次	7 宗	4 宗	6 人	2 人	3 人